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教学互动终端，生产厂为 河源市联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 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龙岭四路以南、龙岭一路以东(厂房)1-3楼及5楼。教学互动终端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无需响应。教学互动终端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生产。教学互动终端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机械硬盘，生产厂为 希捷国际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厂址为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无锡新加坡工业园（出口加工区B区）行创二路2号。机械硬盘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无需响应。机械硬盘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生产。机械硬盘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台式机显卡，生产厂为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厂址为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6号2幢。台式机显卡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无需响应。台式机显卡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生产。台式机显卡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固态硬盘，生产厂为 超威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厂址为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博云路2号。固态硬盘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无需响应。固态硬盘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生产。固态硬盘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完成。

5. 供应链运营系统，生产厂为 长沙云时空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长沙现代服务产业园2栋。供应链运营系统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无需响应。供应链运营系统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生产。供应链运营系统 的 无需响应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全称（盖章）：山东省网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3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